

## 【农村社会发展】

# 城乡共同体的空间结构、生产秩序与建构路径

## ——基于共生理论的视角

张宾哲,段敏,谭涛\*

(南京农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南京 210095)

**摘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要求进一步破除城乡二元结构,推动形成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城乡共同体建构体现了对城乡对称互惠共生关系的追求,是促进乡村发展的重要助力。当前,城乡中心-边缘结构与要素非等值交换阻碍了城乡共同体建构。为此,结合共生理论内涵,基于空间-秩序分析框架,通过聚类算法与指标评估方法,对不同区域城乡共同体的空间结构与生产秩序进行分析,总结归纳出匀质、中心-边缘、互嵌三种空间结构和抗衡、虹吸、同化、融合四种生产秩序。其中,去中心化结构与融合发展秩序能够极大地促进城乡共同发展,缩小城乡发展差距。因此,建构城乡共同体应摒弃城市中心主义思想,构建要素双向流动机制,形成融合发展秩序。

**关键词:**城乡共同体;共生理论;空间结构;生产秩序;聚类算法

**中图分类号:**F321.3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1-7465(2023)05-0097-08

### 一、问题的提出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彰显了新时代新征程在工农城乡关系布局上的深远谋划<sup>[1]</sup>。当前我国城乡空间分布和产业结构均出现了“亦城亦乡”的中间形态,城乡结构发生了深刻转变,城乡关系呈现出前所未有的紧密关联,这为城乡共同体建构提供了契机,最大可能地实现以挖掘和释放城乡共同发展潜能,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sup>[2]</sup>。然而,我国仍然存在城乡要素权能不对等、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度不高、城乡公共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差距较大等问题,对城乡融合助力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构成严峻的现实挑战<sup>[3]</sup>。因此,必须深挖城乡二元结构体制机制的成因,构建起互惠共生的城乡共同体,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在围绕城乡共同体建构的相关研究中,地域和关系是两个重要的分析视角,前者认为城乡共同体是基于一定地域空间形成的地域性综合有机体,后者认为城乡共同体是利益共同体和价值共同体的复合体<sup>[4]</sup>。事实上,城乡共同体的建构过程不仅指称城乡社会关系的变迁,也是城乡空间解构和重构的过程<sup>[5]</sup>,城市群、超级村庄、城中村的出现反映了城市与乡村空间形态的变化,而其中的资本、技术、资源、劳动力等要素也相应地发生了流动,并最终促进了城乡关系的演进。因此,从空间结构与生产秩序考察城乡共同体的建构问题具有合理性。从空间逻辑分析城乡关系的研究大多关注城市空间或乡村空间的其中一个,对城乡关系本身在空间上的具体表现形式未有充分的阐述,一些学者将城乡接合部这一特定地域作为研究城乡交互空间的对象,因此其研究结论反映的是特定类型的城乡关系。事实上,我国城乡发展存在区域差异,东中西部地区的城乡关系有所不同,同时基于城市空间与乡村空间的客观差异,应尊重两个空间单元的主体地位。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城乡关系的空间形态是一定范围内城市空间与乡村空间的结构

收稿日期:2022-10-26

作者简介:张宾哲,女,南京农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博士生;段敏,女,南京农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博士生;谭涛(通信作者),男,南京农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

化呈现。以往对城乡空间结构的研究大多是在地理学和规划学范畴上的研究,学科属性决定了该研究对城乡空间结构社会属性的忽视。很多学者都认可空间在为社会生产提供物质资料后,逐渐演化为政治、经济、文化等抽象领域的社会关系的观点<sup>[6]</sup>,而且空间生产理论较为系统地阐述了空间的社会属性,尤其是空间与生产关系的相互作用,但对解释我国城乡空间结构与生产秩序的内在关联存在局限性,也缺乏对两者关联性的客观论证。

综上所述,城乡二元结构是城乡共同体建构的主要问题,其直观地表现为空间异化,本质上反映的是城乡关系失衡,具体体现为要素在城乡空间单向度流动,并且由于区域发展差异,城乡二元结构在不同区域中存在变异。基于此,本文以空间结构为起点,运用聚类算法与地理可视化工具,描绘不同区域城乡关系的空间图谱,结合共生理论阐述城乡空间结构蕴含的生产秩序,并使用《中国城市统计年鉴》与《中国县域统计年鉴》的指标数据进行量化论证,通过“空间-秩序”的分析框架解析中国城乡二元结构问题的成因,尝试提出建构城乡共同体的差异化路径。

## 二、基于共生理论的空间-秩序分析框架

城乡共同体既是地域共同体也是关系共同体。斐迪南·滕尼斯认为,共同体是基于共同生活,建立在血缘、地缘和共同记忆基础上的较小的联合体<sup>[7]</sup>。以费孝通为主的中国学者在超越滕尼斯的“小共同体”基础上提出囊括城乡在内的地域共同体思想,中国传统文化中诸如“和而不同、天下大同、混而不同、兼爱、非攻”等也蕴含了共同体思想<sup>[8]</sup>。因此,城乡共同体一方面强调城乡空间地域体系的整体性,通过空间结构塑造地域共同体,另一方面强调城乡经济社会发展的等值化,通过生产秩序形塑对称互惠共生关系<sup>[9]</sup>。

共生理论“互利互补、和谐共进”的中心意旨与城乡共同体的建构价值不谋而合。共生单元、共生模式和共生环境是共生理论的三个要素,三者关系是共生单元之间与共生环境相互作用,最终形成反映生产与交换关系的共生模式<sup>[10]</sup>。对于城乡共同体建构而言,城郊社区、小城市、中等城市、大都市等城市空间体系与区域内除“城”之外的乡村空间体系共同构成了城乡共生单元,由于城乡之间在人口、资源、经济、社会、文化与生态上的差异,在工业化与城镇化的共生环境下形成了城乡二元结构,随着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推进,城乡共同体将朝着对称互惠共生的方向演进<sup>[11]</sup>。从区域治理的角度看,二元结构是城乡共同体建构的主要障碍。这是一种空间与秩序上的双重表达:空间上的二元指城市空间与乡村空间的区隔与异化,呈现出中心-边缘的典型空间结构,秩序上的二元反映的是社会资源的二元差异与要素流动的失衡<sup>[12]</sup>。事实上,空间与秩序之间存在内在关联,空间不仅是其他要素的载体,而且其本身在为社会生产提供物质资料后,逐渐演化为政治、经济、文化等抽象领域的社会关系<sup>[13]</sup>,因此差异化的城乡空间结构也表明了城乡关系的不同。基于此,在城乡共同体的建构中,空间-秩序可作为一种分析框架,通过分析不同区域城乡空间结构与生产秩序以及两者之间的作用关系,探究建构城乡共同体的症结与机制,最终提出差异化的可行路径。

第一,关于空间-秩序的适应性论证。由于工业化和城市化发展的需要,人员、资本、土地、技术、信息等要素都向城市集中,城市空间不断扩展,并以城市群的形态出现。但在乡村振兴战略的推进下,乡村空间价值得以再发现,要素的城市集中得以减缓,甚至出现了回流乡村的现象。城乡共同体追求的是和而不同,这种差异性首先体现在生产秩序上,不同的生产活动都需要特定的空间支持,城乡共同体也由此具有了相应的空间结构,同时产业分工更是直观地反映在城乡空间分化上<sup>[14]</sup>,而在城乡空间融合过程中现代化元素也将融入乡村社会<sup>[15]</sup>。

第二,关于从空间-秩序到建构路径的引申。中国在非均衡发展战略下产生了一系列城市偏向的制度和政策<sup>[16]</sup>,形成了城市优先发展的生产秩序,间接造成了城乡发展的差距,在一定

程度上违背了空间正义<sup>[17]</sup>。城乡之间的空间分化与区隔、要素的单向度流动与非等值交换是影响城乡共同体建构的现状,并且不同区域城乡共同体的建构也有所侧重。总体而言,建构城乡共同体需以空间整合为手段,识别在地发展条件,结合生态保护、粮食安全、城镇化高质量发展要求,破解城乡融合矛盾,修复内生动力,最终形成“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城乡发展格局<sup>[18]</sup>。

### 三、城乡共同体中空间结构与生产秩序的互塑

基于城乡共同体的地域系统属性,区域内城乡共同体包括以大中城市集聚为主的城市空间以及作为乡村空间的其他地域,主要是县域地区,由城市空间与乡村空间交叠形成的结构是城乡共同体的空间表达。由于区域发展差异,城乡共同体具有不同的空间结构,这也意味着其生产秩序的不同。生产秩序很大程度上反映的是人、地、业三者关系,因此城乡共同体的生产秩序体现了城市群的聚集度、关联度、辐射力,乡村地区的要素禀赋与人地关系,以及其互动形成的城乡共生模式。

为阐述不同区域中城乡共同体的空间结构、生产秩序以及两者的关联,本文使用2018年《中国城市统计年鉴》和《中国县域统计年鉴》数据<sup>①</sup>,并匹配各地级市和县域的地理坐标,运用聚类算法与地理可视化工具,描绘各区域城乡共同体的空间结构;同时构建指标体系,从空间体量、产业结构、人口密度与技术进步等方面评估城乡共同体的生产秩序;结合区域发展战略与中国现代化进程,分析不同区域城乡共同体中空间结构与生产秩序之间的形塑作用。具体的研究方法为:基于城市群的地理集聚特征,使用DBSCAN密度聚类算法较为合适,其原理是以任意圆心和确定半径,尽可能大地包含圆内点密度高的簇,因此适用于在全国范围内划定城市群。基于城市群对乡村的辐射作用,使用最大最小距离聚类方法圈定乡村空间更为合适,其核心思想是先计算出聚类中心,然后把所有的样本点按照就近原则,划分到距离最近的聚类中心所对应的类中,以此实现对城市群辐射的乡村范围的确定。城市空间与乡村空间形态最终由ArcGIS软件的特征椭圆呈现,其相对大小反映了城市发展的中心度,相对位置的方向展现了城乡发展的依附关系:匀质结构表征城市与乡村空间的特征高度重合;中心-边缘结构表征城乡空间的特征椭圆在方向上具有一致性,城市空间的特征椭圆范围较小且位于中心;互嵌结构表征城乡空间的特征椭圆大小相当,在方向上呈现垂直分布<sup>②</sup>。

#### (一) 匀质、中心-边缘和互嵌的空间结构

我国11个区域城乡共同体的空间结构,总体上可归纳为匀质、中心-边缘和互嵌三种典型结构<sup>③</sup>。

其一,中心-边缘是我国城乡共同体最典型的空间结构,我国大部分地区都呈现出中心-边缘结构。中心-边缘结构表明城乡分割显著,城市群聚集在中心,乡村位于边缘,呈现出一种圈层结构。这意味着城乡地位不平等,发展不平衡,城市发展优先于乡村,乡村发展依赖于中心城市群。中心-边缘结构深受工业化的影响,我国在工业化前期采取计划经济和市场化改革等措施,加速了城乡分割,优先发展城市,乡村成为资源输出地。当前,中心-边缘的空间结构仍未发

① 2017年10月,党的十九大报告首次提出乡村振兴战略。本文使用2018年数据描述城乡共同体特征,不仅能够反映当前城乡发展的现状与问题,又能为在乡村振兴战略与新型城镇化战略下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提供新思路。

② 基于聚类算法与ArcGIS特征椭圆的区域城乡共同体空间结构的图表可向作者索取。

③ 匀质的城乡空间结构包括中原地区和江淮地区,中心-边缘的城乡空间结构包括太原地区、山东半岛、关中地区、湘中地区、武汉地区、珠三角地区、辽中南地区、四川盆地,互嵌的城乡空间结构是指长三角地区。另外,由于DBSCAN密度聚类算法对地级市的空间密度有一定的要求,而京津冀地区与本文所涉及的11个地区相比,其地级市之间的地理距离较大,因而未被算法识别。

生深刻改变。

其二,互嵌是现阶段最接近于对称互惠共生的城乡共同体空间结构,出现于长三角地区。互嵌结构呈现出城市和乡村空间相互交织、去中心化的均衡状态,展现城乡地位平等、合作共赢、相互促进的态势,具有经济功能互补、生活质量无差别、发展权利对等的潜质。这符合城乡融合发展的趋势,即城乡界限逐渐模糊,在客观差异中形成互补和互促发展。在新发展阶段,我国致力于实现城乡共同富裕,形成互嵌的空间结构已经成为必然趋势。

其三,匀质结构出现在发展水平较低的区域,中原地区和江淮地区的城乡共同体就呈现出该空间结构。在匀质结构中,城乡空间没有明显的分化,边界几乎重合,地级市与县域均匀分布。匀质结构意味着区域内未能形成强有力的城市群,大多以行政区划为单位单独发展,乡村发展多依赖于地级市规划。新中国成立初期,我国工业化和城市化水平较低,城乡之间的分割还不是很明显,因此很多区域都呈现出匀质的城乡空间结构。

## (二) 抗衡、虹吸、同化与融合的生产秩序

从基于“人-地-业”构建的指标评估结果来看(表1),我国城乡共同体的生产秩序存在抗衡、虹吸、同化与融合四种类型。

表1 城乡共同体生产秩序的描述性指标

区域名称	第一产业占比 (%)	县域中乡的数量(个)	县域人口密度(人/平方千米)	城市群城市人口(万人)	城市群第三产业占比(%)	城市群平均专利授权量(个)	城乡共同体生产秩序
中原地区	9.3	4.6	682.0	637.8	42.8	5171.6	抗衡
江淮地区	11.9	4.2	749.0	718.7	43.8	3753.3	抗衡
太原地区	7.8	4.8	254.3	382.7	52.4	3454.0	虹吸
山东半岛	7.8	2.8	555.8	543.4	44.7	6859.8	同化
辽中南地区	16.2	3.9	114.4	280.3	47.4	1947.5	同化
湘中地区	9.7	5.2	212.8	501.6	48.5	4390.6	虹吸
武汉地区	12.0	4.3	358.8	450.8	40.4	6101.5	虹吸
珠三角地区	12.5	2.2	430.0	386.5	49.4	31293.5	同化
四川盆地	13.0	5.8	166.4	491.2	41.6	7541.2	虹吸
关中地区	11.8	2.9	200.3	464.8	43.7	7217.2	虹吸
长三角地区	6.0	3.0	490.8	521.0	48.1	26238.0	融合

其一,抗衡的生产秩序表明城乡发展水平相当,资源要素成为城乡发展的竞品,城乡之间采取非合作策略的状态。以城市群为代表的城市空间发展尚未充分或者处于继续工业化阶段,未出现明显的产业升级,技术创新还不充分。而以县域为代表的乡村空间延续着传统产业,这些乡村大多依赖于自然资源,乡村土地与劳动力黏性较大,即使在城镇化与工业化的渗透中,第一产业仍占据一席之地。以中原地区为例,其城市群聚集着众多人口,第三产业占比不高,城市空间处于工业化的深化阶段;县域人口密度较大,且乡(镇)的数量较多,第一产业产值比重较大,表明乡村空间的传统产业体量不弱,土地与劳动力黏性也较强。因此,区域内城乡之间要素流动不畅,无法形成深入合作。

其二,虹吸是指区域中心吸引资源的现象,在生产秩序中表现为生产要素向二三产业集聚,尤其是劳动力和资本要素,其中最为明显的就是农村劳动力向城市的流动。具体来说,以城市群为代表的城市空间发展势头强劲,聚集着大量人口,并形成了中心城市;而以县域为代表的乡村空间发展相对疲软,土地利用效率低,农村劳动力流失严重,缺乏发展动力。例如在湘中地区,其城市群吸引了大量人口,而县域人口密度较低,乡的数量较多,第一产业产值比重也较低,表明乡村空间中劳动力流失严重,土地产值低,这是城市对乡村虹吸资源的结果。

其三,同化是在产业链延伸中城市空间不断侵蚀乡村空间的现象。具体来说,在城市空间中,随着第三产业的崛起,人们对科技发展的关注度不断提高,以劳动力为核心的第二产业逐渐向乡村空间迁移。乡村空间的工业化与城镇化水平也逐渐提高,土地利用方式发生转变,劳动力吸纳能力得以提升。以珠三角地区为例,城市群第三产业产值比重很大,专利数量也很多,这表明城市空间拥有较强的信息化产业;在乡村空间中县域人口密度大,乡的数量却极少,这说明该地区的乡村空间工业化与城镇化水平较高,其原因可能是城市空间中的下游产业逐渐迁移到乡村空间。因此,同化反映了通过产业链分工调整,城乡空间实现了一定程度同质化的现象,同时也促进了区域经济的整体发展。

其四,融合是指两个事物在功能上相互契合、形成发展合力的过程,在生产秩序上主要表现为产业的融合,城乡空间在保持差异化的基础上实现要素流动,且在区域层面融合,进一步体现为高水平均衡发展,以人为本、按需生产。在城乡共同体中,以城市群为代表的城市空间实现了良性发展,产业信息化转型程度较高,科技发展充分,且对区域发展具有带动作用;而以县域为代表的乡村空间实现了节制发展,工业化与城镇化水平较高,同时包容乡村传统产业,尊重农业的基础性地位。长三角地区具有上述特征,区域人均GDP高,城市群的第三产业产值比重大,专利数量多,这说明城市空间产业升级状况良好。尽管城市人口数量不少,但从县域人口密度来看,城市空间并没有对乡村空间的劳动力造成严重的挤占,某种意义上表明了对乡村传统产业的价值认可。

### (三) 空间结构与生产秩序的互塑

空间结构与生产秩序蕴含了城乡共同体建构的表象与本质特征,而空间结构往往是生产秩序的显化,生产秩序形塑着空间结构。一般而言,抗衡过程中城市空间集聚效果不明显,乡村空间传统产业对生产要素尚具黏性,城乡空间往往呈现匀质结构;虹吸过程发生的前提是势差,城市空间对要素吸引力更大,乡村空间中劳动与资本要素大量输出,由于土地流动性较差,乡村空间地理范围并未大幅缩小,在空间结构上就形成了中心-边缘形态;同化过程伴随着工业化与城镇化向乡村空间的延伸,表现为城市空间扩大和乡村空间转质,同化具有去中心化的作用,在空间结构上表现为城乡空间大小不断接近;融合很难说具有何种确切的空间结构,互嵌结构是其空间表达的一种,侧重于基于价值平等的生产功能互补,且往往出现在历经同化后的融合。

基于生产秩序形塑的城乡空间结构一旦形成,就具有了结构惯性,即当生产秩序发生演变时,可能反受空间结构制约。例如,在中国工业化早期,东北地区作为重要的重工业区,经历过辉煌的工业化,当前其城市空间向第三产业转型;城市人口相对较少,从乡村空间的土地利用来看,传统工业已然在很大程度上发生外溢,呈现出同化特征。然而中心-边缘结构却阻碍着该区域的进一步发展,表现为城市空间扩大与乡村空间转质受到较大制约。从城市空间专利数量与乡村空间的要素可利用性来看,作为“中心”的城市空间具有先发优势,但又缺乏更新发展动力,而处于“边缘”的乡村空间虽然拥有优渥的自然禀赋,但缺乏进一步的价值挖掘,因此辽中南地区极有可能在很长时间内囿于中心-边缘结构。

## 四、二元分异:城乡共同体建构的症结

理想的城乡共同体应是对称互惠共生的状态,城乡二元分异则与此背道而驰,表现为城乡差距与城乡分离。城乡共同体的中心-边缘结构、虹吸与同化的生产秩序显然具有二元分异特征,并且从空间-秩序来看,匀质的、抗衡的城乡共同体由于未能形成互惠关系而体现了二元性。另外,即使在互嵌结构的长三角地区,城乡共同体虽然在生产秩序方面融合度较高,但在其他维度也仍然存在二元问题。可见,二元分异已成为城乡共同体建构的症结,且在不同区域城乡共

同体的建构中有所侧重。除此之外,由于城乡二元分异主要表现为城乡差距与城乡分离,还应结合城乡差距来为建构对称互惠共生的城乡共同体把脉。

表 2 反映了各区域城乡空间结构、生产秩序与发展差距。城乡差距使用的是城乡人均生产总值,并去除了各区域中城市空间与乡村空间的大小差距带来的影响。在城乡差距上,关中地区和四川盆地的城乡差距最大,其人均 GDP 排名在 11 个城乡空间中垫底;武汉地区、太原地区、江淮地区和辽中南地区的城乡差距次之,除辽中南地区外,其他地区的人均 GDP 均高于城乡差距最大的两个区域——关中地区和四川盆地;珠三角地区、山东半岛和湘中地区的城乡差距相对较小,其人均 GDP 水平更高;而长三角地区和中原地区的城乡差距最小,前者的人均 GDP 水平最高,而后者则相对较低。

表 2 空间结构、生产秩序与城乡差距的匹配

区域名称	空间结构	生产秩序	城乡差距
中原地区	匀质	抗衡	1.63
长三角地区	互嵌	融合	1.88
湘中地区	中心-边缘	虹吸	2.13
山东半岛	中心-边缘	同化	2.16
珠三角地区	中心-边缘	同化	2.55
辽中南地区	中心-边缘	同化	3.18
江淮地区	匀质	抗衡	3.59
太原地区	中心-边缘	虹吸	3.76
武汉地区	中心-边缘	虹吸	3.98
四川盆地	中心-边缘	虹吸	7.15
关中地区	中心-边缘	虹吸	11.36

从城乡差距反观空间结构与生产秩序,前者直观地反映着城乡差距,而后者显然对缩小城乡差距起着决定性作用。中心-边缘结构的城乡共同体必然存在不小的城乡差距,尤其是虹吸中的中心-边缘结构,城乡差距将被拉大,这往往是低发展水平区域的策略选择。比如在四川盆地和关中地区中,城市空间通过虹吸乡村要素得以发展,城乡共同体在偏利共生中形成了较大的城乡差距,同时中心-边缘的空间结构特征明显,城乡空间大小对比明显,城市中心地位显著。相较于虹吸,尽管城市对乡村空间的同化一定程度上缩小了城乡差距,但由于中心-边缘结构的存在,城乡差距一直无从消解。只有去除中心-边缘结构,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才能真正建构对称互惠共生的城乡共同体。

二元分异虽然很大程度上阻碍着城乡共同体的建构,但这种差异性也是城乡互惠共生的基础。城市与乡村空间的差异既是客观存在的,也有社会建构的原因,乡村空间中的人地关系与生产活动具有历史成因,工业化在城市空间的集中也符合现代化进程,然而城乡中心-边缘的思想观念以及在此观念下的政策导向却是社会建构的。因此,城乡共同体的建构并不是要消除城乡差异,而在于建构互惠共生的关系,寻求差异之中城乡共同发展的契机。在城市空间工业化推进与产业升级过程中,乡村空间也承载了粮食安全与生态保护的重要功能,处理好劳动力流动中的市民化问题、城镇化推进中的土地流转问题、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技术赋能问题等,是将城市与乡村空间的异质性转化为共同体建构的有利条件的关键。

## 五、城乡共同体理想图景的建构路径

对称互惠共生的城乡共同建构应考虑空间结构与生产秩序的关系,以及其对城乡差距的影

响建构。一般来说,城乡差距较大的地区通常都是中心-边缘结构,城乡差距在从抗衡、虹吸、同化到融合的演变中,经历了低水平均衡、扩大、缩小和高水平均衡的过程。因此,城乡共同体建构应从空间正义与融合发展两方面着手,尤其是要转变城市中心主义思想,实现要素交换的等值化,壮大乡村发展动力,形成因地制宜的差异化建构路径。

一是去中心化结构以维护空间正义。中心-边缘结构的城乡差距相对较大,尤其是在虹吸过程中,城乡关系极度不平衡,乡村几乎单方面输出资源要素,城市占据发展的中心。因此,去中心化结构应是形成空间正义的重要一步,特别是在辽中南地区。东北地区的中心-边缘结构使得其城市空间再扩大与乡村空间转型存在很大限制,阻碍了其发展转型,因此应实现空间结构的去中心化,加快构建东北现代农业经营体系,打造农业产业融合示范基地,为农村发展注入新活力,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二是破解城乡发展矛盾,修复内生动力。城乡发展不平衡和城乡关系矛盾主要表现在发展要素配置的不对等,城乡要素流动障碍是内生动力不足的重要原因。我国中部地区城乡发展的僵局在于迟迟无法形成双向的、畅通的要素流动渠道,持续处于抗衡或低水平虹吸之中。由于工业化和城市化水平普遍不高,城市对乡村发展的带动能力有限,人口主要向中心城市集聚,城市空间发展缓慢,乡村空间逐渐衰落。因此,区域政策作为推动城乡外源发展的间接动力,可通过调整资金、技术、设施等要素的投入力度对乡村发展产生指向性影响,推动农业规模化与现代化生产,促进农产品加工、农业科技创新等涉农企业崛起,实现城乡互补融合<sup>[19]</sup>。

三是转化在地发展优势,构建可持续的城乡共同体。“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良好的生态环境是乡村地区的独特资源禀赋,在城乡融合发展的过程中应给予更重要的地位,在城乡生态环境一体化发展中,应当更好地体现其经济价值<sup>[20]</sup>。我国中西部地区虽然不具备东部地区的城市空间发展优势,但自然资源丰富,适宜发展特色产业。比如,武汉地区位于长江中上游,具有重要的生态战略地位,同时该地区河网密布,特色种植业与水产养殖业丰富,区位上毗邻其他各区域,因此城乡融合发展可建立在生态价值保护上的特色产业链延伸。

总之,城乡共同体发展策略应秉持可持续发展、因地制宜、因时制宜、区域合作等原则,充分发挥城镇化、工业化和区域政策等外部动力,以及乡村要素集聚、地形地貌条件、乡村资源禀赋等内部动力,最终建构起“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城乡共同体。

## 参考文献:

- [1] 人民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价值意蕴与实践路向[EB/OL].(2023-04-12)[2023-04-18].[http://theory.people.com.cn/n1/2023/0412/c40531-32662316.html?\\_jump\\_from=1\\_05\\_37\\_01](http://theory.people.com.cn/n1/2023/0412/c40531-32662316.html?_jump_from=1_05_37_01).
- [2] 高帆.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J].理论导报,2023(4):28-30.
- [3] 姚毓春,李冰.城乡融合助力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的机理、挑战与路径[J].天津社会科学,2023(3):99-106.
- [4] 何卫平,张广利.新时代城乡命运共同体建构:价值意蕴、现实阻力与路径指向[J].理论导刊,2021(12):10-16.
- [5] 王中政,黄锡生.论城乡融合发展的空间逻辑[J].理论月刊,2023(2):112-122.
- [6] 吴国清,李强.从分离到融合:新时代城乡关系的空间正义反思[J].理论导刊,2021(10):10-16.
- [7] 斐迪南·滕尼斯.共同体与社会:纯粹社会学的基本概念[M].林荣远,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292-294.
- [8] 胡卫卫,张迪,龚兴媛.城乡融合发展中数字治理共同体的三重逻辑与建构路径[J].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2):112-120.
- [9] 李宁,李增元.乡村振兴背景下城乡生态治理共同体的构建路径[J].当代经济管理,2022,44(4):42-48.
- [10] 曲亮,郝云宏.基于共生理论的城乡统筹机理研究[J].农业现代化研究,2004(5):371-374.
- [11] 武小龙.中国城乡共生发展的区域测度及实证[J].统计与决策,2023,39(2):41-46.
- [12] 武小龙.城乡对称互惠共生发展:一种新型城乡关系的解释框架[J].农业经济问题,2018(4):14-22.
- [13] 吴国清,李强.从分离到融合:新时代城乡关系的空间正义反思[J].理论导刊,2021(10):10-16.

- [14] 张洪新. 城乡融合发展图景: 一种恰亚诺夫主义的分析[J]. 学习与实践, 2021(10): 37-47.
- [15] 李宁. 城乡融合发展驱动共同富裕的内在机理与实现路径[J]. 农林经济管理学报, 2022, 21(4): 473-480.
- [16] 赵静华. 空间正义视角下城乡不平衡发展的治理路径[J]. 理论学刊, 2018(6): 124-130.
- [17] 韩家彬, 张震, 于鸿君. 非均衡发展战略与中国城乡收入差距的关系——来自省级面板数据的经验分析[J]. 统计与信息论坛, 2011, 26(12): 54-58.
- [18] 王飞虎, 陈满光, 刘丽绮. 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存在问题及应对策略[J]. 规划师, 2021, 37(5): 12-18.
- [19] 谢鑫, 李和平, 李聪聪, 等. 基于BP神经网络的城乡融合发展动力识别与路径研究——以我国东、中、西部共72个典型区县为例[J]. 规划师, 2022, 38(10): 109-116.
- [20] 陈志钢, 茅锐, 张云飞. 城乡融合发展与共同富裕: 内涵、国际经验与实现路径[J]. 浙江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22, 52(7): 68-78.

(责任编辑: 李凌)

## Spatial Structure, Production Order, and Construction Path of Urban-rural Communities: A Symbiotic Perspective

ZHANG Binzhe, DUAN Min, TAN Tao

**Abstract:** The comprehensive promotion of rural revitalization necessitates the dismantling of the urban-rural dual structure and the fostering of a new integrated urban-rural relationship. The construction of urban-rural communities signifies the pursuit of a symmetric and mutually beneficial relationship between urban and rural areas, serving as a crucial driving force for rural development. However, the existing urban center-rural periphery structure and the unequal exchange of resources hinder the construction of such communities. To address these challenges, this study employs symbiosis theory to investigate the spatial structure and production order of urban-rural communities in different regions, using clustering algorithms and indicator evaluation methods. Through this analysis, three types of spatial structures (homogeneous, center-periphery, and interwoven) and four types of production orders (counterbalance, suction, assimilation, and integration) are identified and summarized. Among these, the decentralized structure and integrated development order significantly contribute to the common development of urban and rural areas, reducing the urban-rural development gap. Thus, the construction of urban-rural communities must reject the bias towards urban centrism, establish mechanisms for the two-way flow of resources, and foster an integrated development order.

**Keywords:** Urban-rural Community; Symbiosis Theory; Spatial Structure; Production Order; Clustering Algorithm